

沈石溪 = 著



中华龙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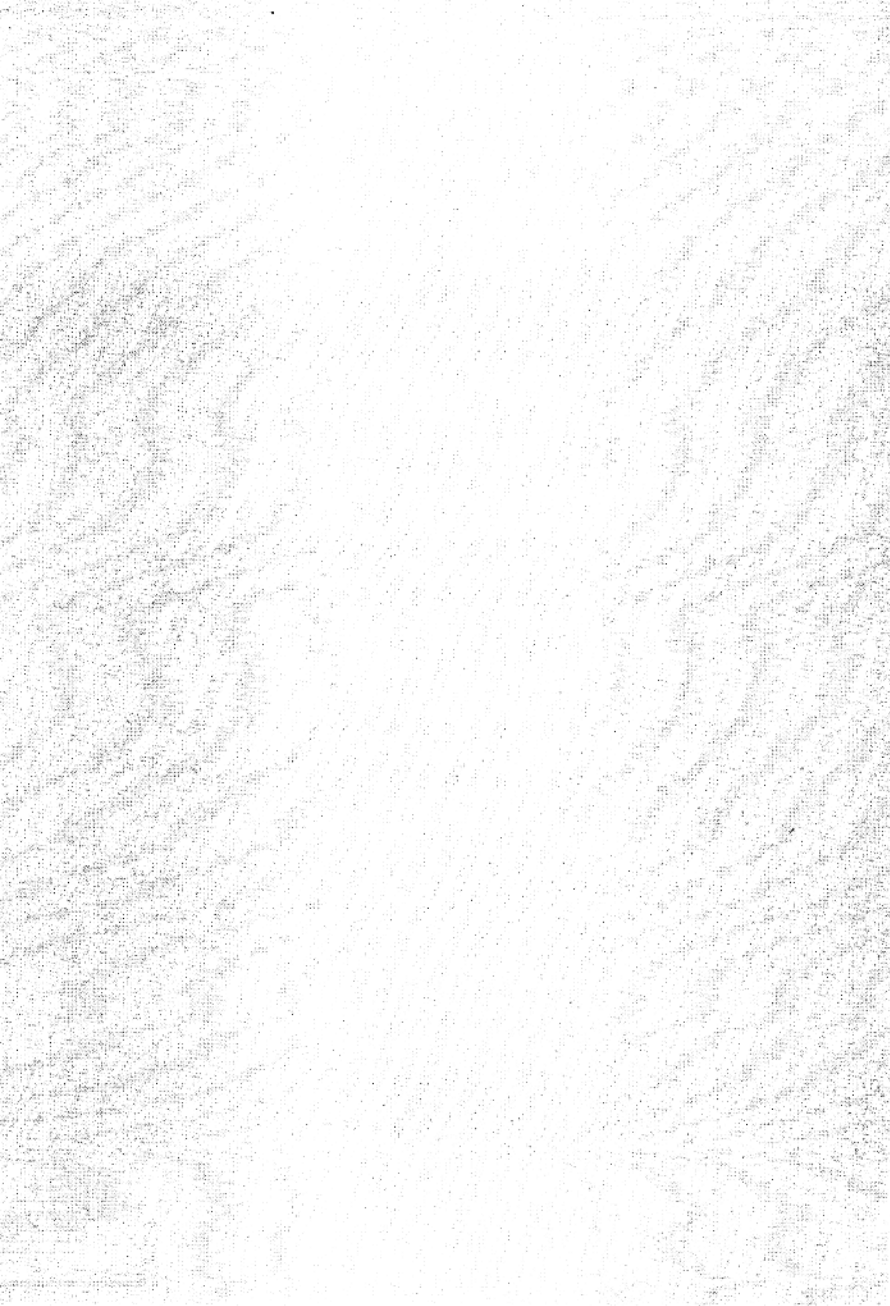
不可一世的恐龙突然销声匿迹，
备受欺凌的弱者却获得了翱翔的翅膀。
为什么强者灭绝而弱者兴盛？
这背后究竟隐藏着怎样的惊人秘密？

关于作者

沈石溪，原名沈一鸣，上海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享有“动物小说大王”的美誉。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开始从事儿童文学创作，已出版五百多万字的作品。所著动物小说将故事性、趣味性和知识性融为一体，充满哲理内涵，深受少年儿童读者喜爱。其作品连续四次荣获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多次荣获冰心儿童文学奖、宋庆龄儿童文学奖、陈伯吹儿童文学奖。作品多次被选入中学语文教材，并被译成英、法、日、韩等国文字。

楔子

故事发生的地质年代是中生代侏罗纪，距今一亿多年。故事发生的地点是中国辽西地区。一亿多年前的辽西地区，陆相地层连续沉积，气候温暖，植被繁茂，河流纵横交错，湖泊星罗棋布，火山爆发频繁，这些都给生物的发生、发展创造了得天独厚的生态环境。毫不夸张地说，当时的辽西地区，是各类生命繁育、毁灭、演化、突变的壮丽而恢弘的舞台。故事开篇的两个主人公，一个叫澄，一个叫岫，都属于长着双弓型头骨的槽齿类爬行动物。那个时候，地球上还没有人类，由众多的爬行动物主宰世界。双足行走的裸猿——人类，要到一亿多年以后才姗姗来迟地出现在这蔚蓝色的地球上。



澄用前爪小心翼翼地拨开大羽羊齿宽大的叶子，从茂密的灌木丛里伸出脑袋，用警惕的眼光望着喀纳贝湖。这时候，明媚的阳光正照耀着大地，微风吹拂，湖面上波光粼粼。澄没有看见巨大、可怕的饰鳄在游弋，然后它又用目光仔细地在湖畔的杂草丛中搜索，也不见蛤蟆龙恐怖的身影。澄这才壮起胆子倏地蹿出灌木丛，用最快的速度奔到湖边，猛吸了几口水，滋润一下渴得快要冒烟的嗓子，然后蹚进浅水区，寻找一种名叫弓鲛的小鱼，准备把它当做今天的早餐。

也难怪澄要如此谨慎。它体长不足一米，体重不过二三十斤，体形瘦削，细皮嫩肉，既没有尖牙利爪可以与天敌抗衡，也不像曲颈龟那样有坚硬的龟壳可以保护自己，在侏罗纪爬行类家族中，它属于最弱小的一族，堪称袖珍品种。在那个年代，空气中处处弥漫着血腥味，整个世界完全受“弱肉强食”这条自然法则的支配，大欺小，大吃小，弱小就意味着被欺负、被吃掉。众多的爬行类动物，都把澄的家族成员视为美味佳肴。对澄来说，到处都是刽子手，太恐怖了，所以它只能整日躲在湖边茂密的灌木丛里提心吊胆地过日子，实在渴极了、饿极了，就像贼似的溜到湖边喝口水，找些鱼虾充饥。

弱者的生存法宝就是谨慎，谨慎，再谨慎。





一条胖墩墩的弓鲛，扭动着柔软的身体，在水藻间游动。这是一种软骨鱼，它游动时身体弯得像张弓，所以被称为“弓鲛”。它的肉肥嫩鲜美，入口即化，猎食者一点儿也不用担心会被鱼刺卡住喉咙。澄的牙齿不锋利，无法嚼碎其他鱼类坚硬的鱼骨，所以特别喜欢吃像弓鲛这样的软骨鱼。澄向这条弓鲛猛扑过去，平静的湖面爆出一朵硕大的水花。遗憾的是，这条弓鲛似乎特别狡猾，就在澄的嘴刚伸到水里想咬它的时候，它突然把身体弓起来，啪地来了个急转弯，从澄的唇齿间溜走，逃进两块礁石间的一道缝隙中去了。那道缝隙既深且窄，澄的身体根本就挤不进去，只能把前肢伸进缝里抠抓，爪子勉强能触摸到弓鲛那滑溜溜的尾巴，却无法将弓鲛从缝隙里揪出来。澄已经整整一天没吃东西了，肚子饿得咕咕叫，不愿就这么放弃这顿就在嘴边的美餐。它用前肢拼命鼓捣，将湖水搅得稀里哗啦的，希望能将这条躲藏在缝隙里的弓鲛驱赶出来，但弓鲛却像水蛭一样紧紧吸在水中的礁石上，任澄怎样折腾，就是不肯游出来……

就在这时，澄灵敏的耳朵听到背后传来了轻微的踩水声，它心头陡然一紧，赶紧扭头望去，不看不知道，看了魂都快要被吓掉了。在离它身后约十多米远的地方，一只身上挂满水藻的蛤蟆龙，瞪着突鼓的大泡眼，正蹑手蹑脚地向它逼近。

蛤蟆龙是生活在侏罗纪的两栖类小型食肉恐龙，生活在湖泊里或沼泽地带中。虽说是小型恐龙，但与袖珍型的澄的家族成员相比，它的个头仍要大出两倍。更可怕的是，蛤蟆龙似乎有偏食的毛病，特别喜欢吃澄的家族成员，只要一见到澄的家族成员，它就像鲨鱼见到带血的猎物一样，会疯狂地扑上去追逐、捕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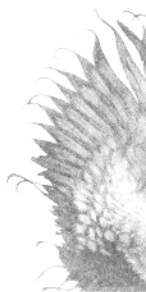
澄当然明白，现在这只身上挂满水藻的蛤蟆龙踩着清晨的阳光向它

走来，绝不会是礼貌地向它道声“早安”，而是想把它当成一顿可口的早餐吞进肚里去。来者不善，善者不来。这只蛤蟆龙与澄的关系就是吃与被吃的关系，现在澄唯一的应对办法就是逃跑。澄急忙从缝隙里缩回前爪，狂奔乱跳，向岸上逃命。

蛤蟆龙尾随其后追撵。

澄是陆上爬行类动物，蛤蟆龙是两栖类动物。虽然现在它们是在浅水区，水深只及澄的腹部，但只要是在水里，蛤蟆龙就要比澄自在得多，也灵活得多。蛤蟆龙那长着半截蹼的爪子稳稳地踩着水底的鹅卵石，飞快地向澄追来。转眼间，双方的距离只有一步之遥了。换句话说，澄离死神仅有一步之遥了。这个时候，澄离最近的岸也还有二三十米。它心里懊悔极了，千不该万不该，自己不该为贪图口福而丧失了警觉，早知道会发生这种“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事情，自己就应该及时放弃捕捉那条弓鲛了。

蛤蟆龙嘴里那股腥臭的热气已经喷吐到澄的尾巴上了，那是死亡的气息，顶多还有两三秒钟，澄就会落入蛤蟆龙那张大的嘴里。澄属于长着双弓型头骨的槽齿类爬行动物，而在地质时期的中生代，双弓型头骨意味着大脑进化较快，拥有这种头骨的生物算得上是那个时代的智慧生物，所以尽管澄身躯娇小，但比一般爬行动物要聪明些。就在蛤蟆龙快要咬到澄的尾巴的那一瞬间，澄急中生智，突然来了个急转弯。蛤蟆龙脑袋不够聪明，没想到澄会玩这种金蝉脱壳的把戏，在惯性的作用下，它向正前方冲出去两米多远，等它发现上当受骗，气喘吁吁地又转身来追时，双方的距离已经拉开了四五米远。清澈的喀纳贝湖，水声喧嚣，湖面上正上演着一场生死角逐。离湖岸只有十多米远了，在求生意念的刺激下，澄竭尽全力狂奔。只要逃到岸上，它的奔跑速度就能超过蛤蟆





龙：只要钻进湖畔茂密的灌木丛，它就有活下去的希望。

恼羞成怒的蛤蟆龙很快又把彼此的距离缩短到咫尺之间。这一次，蛤蟆龙吸取了教训，不再傻乎乎地闷着头猛追，而是用起着舵的作用的大尾巴左右地小幅度摆动，灵活地调控方向，以防澄再突然玩急转弯的把戏。

数秒钟后，蛤蟆龙臭烘烘的大嘴又一次触碰到了澄短小的尾巴。留给澄的时间已经不多了，可湖岸却还在七八米之外。在平时，这七八米的距离近得三蹿两跳就可到达，但在这生死攸关的危急关头，却成了可望而不可即的漫长路程，要想成功逃上岸去，看来是不可能了。这时，澄看见就在前面两步远的地方，有一块巨大的礁石，礁石底端连着水面的地方，有一个黑黢黢的石洞，洞口呈椭圆形，直径约半米。澄来不及多想，紧跑两步，一头扎进洞里去，这是它命悬一线时唯一的逃生机会了。它希望这是一个长长的地洞，一个洞口在喀纳贝湖的礁石底下，另一个洞口在岸上某处灌木丛里。洞口直径半米，对它娇小的身躯来说，完全可以在里头自由爬行，但对身躯比它大出两倍的蛤蟆龙来说，虽然也能钻进来，却显得有点儿拥挤了。如果真是这么一个湖与岸两头贯通的地洞，澄是有绝对的把握能逃出魔爪、躲过这一劫的。退一步讲，假如这不是那样的一个地洞，那澄也希望这是一个口小腹大、里面较深的洞，这样，它就能在狭窄的洞底躲藏起来，但比它肥胖得多的蛤蟆龙却无法挤进来抓它，澄就像刚才那条从它爪子下逃脱、钻进礁石间的缝隙里的弓鲛那样，能得到死里逃生的机会。

澄一头扎进黑暗的洞里，心急火燎地往前逃窜。咚！它的脑袋重重地撞在一块石头上。它顾不得疼痛，急忙又先后向左右两边冲去，结果完全一样，四周都是坚硬的石头。它睁大眼睛望去，原来自己是钻进了

一个深不足三米的浅浅的石洞，而且洞中没有第二个出口。

这个时候，洞口明亮的光线突然被挡住，蛤蟆龙那肥胖的身体堵住了洞口，它把丑陋的脑袋伸进洞来，得意扬扬地看着这个即将成为腹中美味的可怜虫。

澄懊悔得都想咬掉自己的尾巴了。原本想钻进洞里逃生的，却误入了这样一个墓穴般的死洞，早知道会这样，它就不该冒冒失失地钻进这个洞来，而应该继续往岸上狂奔，或许还能侥幸找到一条生路。现在，唯一的出口被蛤蟆龙堵死了，澄上天无路，入地无门，顿时陷入了绝境。

借着从蛤蟆龙的身体与洞口之间的狭窄缝隙间漏进来的微弱光线，澄看见，蛤蟆龙嘴角流下几缕涎水，嘴巴慢慢张开了，露出两排形状狰狞的牙齿，两条粗壮的前肢微微弯曲，突鼓的泡眼透出一股杀气。澄明白，蛤蟆龙就要发起致命的攻击了，现在自己的生命已进入读秒的倒计时阶段。它趴在原处一动不动，它与蛤蟆龙的力量对比太悬殊了，现在一切的抵抗都是徒劳的，既然死亡已不可避免，那就让死亡来得更快些吧，起码可以缩短临死前的恐惧与痛苦。

它闭起眼睛，静静等待着。

就在这个时候，天空中突然亮起一道比闪电耀眼一万倍的光亮。虽然澄是钻进了一个不足三米深、积着一层湖水的洞里，虽然蛤蟆龙肥胖的身体堵得洞口只留出一条狭窄的缝隙，但澄还是被强烈的光亮刺得睁不开眼。等澄稍微适应后，让它感到无比恐惧的一幕出现了：那光亮如此耀眼，以至于堵在洞口的蛤蟆龙刹那间变得如玻璃般透明，澄甚至都能清晰地看到它体内跳动的心脏和流动的血液。紧接着，一声巨响，惊天动地。森林着火了，烈焰把天空烧得通红。更让澄感到万分恐惧的





是，天气突然变得燥热难耐，温度直线上升，周围的石头散发出巨大的热量，刚才还凉丝丝的湖水也瞬间由温热变得热气腾腾。澄闻到一股刺鼻的焦味，哦，是那只堵在洞口的蛤蟆龙，虽然刚才它还瞪着突鼓的泡眼，一副龇牙咧嘴、急欲扑杀的模样，现在却早已气绝身亡。蛤蟆龙那伸进洞内的脑袋倒还完好无损，只是暴露在洞外的屁股已烧成焦炭。

温度越来越高，小小的石洞闷热得就像坐在火炉上的还没揭盖儿的蒸笼，而澄就像被迫在洗温度调得过高的桑拿浴。它想把蛤蟆龙顶开然后钻出洞去，但蛤蟆龙的身体烫得像火炉，还冒着缕缕青烟，它根本没法接近。澄变得越来越虚弱，要是温度继续升高的话，它很快就会被煮熟的。

澄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或许是世界的末日来临了。

澄是侏罗纪一只普通的槽齿类爬行动物，它当然不知道在它即将遭蛤蟆龙捕杀的一瞬间，这世界上究竟发生了什么。

这是一场突如其来的、来自太空的天灾。一颗在广袤的宇宙遨游的小行星，受地球引力的影响，偏离了运行轨道，飞到地球上来了。一亿多年后的人类研究发现，这颗直径超过一千公里、被命名为摩揭之星的小行星，在穿越大气层时，与空气摩擦而燃烧，落到了地面上，当它落到北半球的西伯利亚荒原上时，它的直径仍超过一百公里。猛烈的撞击使地球在宇宙空间中摇晃了好几分钟，闪耀起一片让太阳也黯然失色的强烈光亮。撞击引起了一场大爆炸，炸出一个直径约一百五十公里的大坑，将方圆几千公里夷为平地，处在爆炸中心的所有的生命，无论是动物还是植物，都化为灰烬。这就是著名的侏罗纪大爆炸。辽西地区离爆炸中心有千余公里，也受到重创，大批物种毁灭，森林起火，喀纳贝湖都快要被煮沸了。

这确实有点像世界末日来临了，但从生物进化和物种更新换代的角度看，它既是旧世界的末日，又是新世界的生日。

澄当然对这一切懵然无知，它有一半的身体浸泡在热得发烫的湖水里，惶惶不安地待在狭小黑暗的岩洞内，艰难地呼吸着。弥漫在空气中那股浓浓的尸体焦臭味，快要让它窒息了。

岫生活在离喀纳贝湖不远的一座名叫阿莫错的山上。岫也属于槽齿类爬行动物，也长有双弓型头骨。它与澄在体貌上有点相似，也是细长娇小的身躯、短短的尾巴和尖尖的嘴巴。从物种族谱分析，岫与澄属于有着血缘关系的远房亲戚。所不同的是，岫生活在山上，澄生活在水边，而且岫的皮肤比起澄的来要粗糙些，尤其是它背部的皮肤，厚实且凹凸不平，这也许跟生活环境有关，生活在山上的动物一般都要比生活在水边的动物粗犷和粗野些。

也是在同一天早晨，岫拖着沉甸甸的肚皮，沿着一条狭长的河谷缓慢爬行。它肚子里已经有了受精卵，想找个合适的地方将卵产下来。岫是典型的爬行动物，所有的爬行动物都是冷血动物，而冷血动物孵卵的办法是：找一块微微湿润的沙地，用爪子在地上刨一个浅坑——俗称孵卵坑，将卵产在里面，然后在卵上薄薄地盖上一层松软的沙土，靠自然温度进行孵化。为确保出壳率，爬行动物对孵卵坑是很挑剔的。母兽把卵产下后就算完成了繁育生命的任务，它不会守护在自己的宝贝蛋身边，所以孵卵坑首先要选择其他爬行动物不易找到的僻静角落，越隐蔽越好，以避免让自己辛辛苦苦产下的卵成为别的爬行动物可口的点心。其次，孵卵坑要选择既不太潮湿又不太干燥的洼地。太潮湿，卵会因长时间浸泡在水里面变质；太干燥，卵也会因缺少水分的滋润而变成死





卵。再次，孵卵坑要选择既能被阳光照到又不被阳光直射的最佳光照角度。万物生长靠太阳，阳光照不到孵卵坑，卵会因温度不够而无法孵化，但也不能让阳光直射孵卵坑，那时候的辽西地区年平均气温达二十度，类似于现在地球上的亚热带地区，阳光灼热，若让阳光直射孵卵坑，卵会因温度过高而被烤熟。因此，世界虽然很大、很大，但适合岫产卵的地方却并不容易找。从清晨起，它就一直在这条狭长的河谷中寻找孵卵坑，遗憾的是，爬了很长一段路，仍未找到合适的产卵地点。当爬到一个“U”形河湾时，岫望见河对面有一片密密匝匝的裸蕨丛，这倒是个适合挖掘孵卵坑的蛮不错的地点，河边的沙地松软而温润，梳子状的蕨叶既能吸收阳光又能过滤阳光，很适合卵的孵化。岫兴冲冲地游过河去。在爬进裸蕨丛的那一瞬间，它习惯性地往左右瞄了一下——生活在大林莽中的弱者需要随时随地保持必要的警觉。突然，它看见在裸蕨丛左侧的一块岩石后面闪过一道身影，岫的视力极佳，一眼就看出闪到岩石背后去的是一只小盗龙。小盗龙也是生活在侏罗纪的小型爬行动物，专门以偷窃各种爬行动物的卵为生，总是幽灵似的悄悄跟随在即将产卵的母兽后面，等侦察到孵卵坑的位置后，便在附近找个隐蔽的角落躲藏起来，当母兽产完卵离去后，小盗龙就来到孵卵坑，刨开浮土将卵吞吃干净。从小到像岫这样身长不足一米的小型爬行动物的卵，大到身长超过三十米的梁龙的卵，都是小盗龙偷窃的目标，它是侏罗纪臭名昭著的小偷。那些身强力壮的恐龙都恨透了小盗龙，就像今天的人类痛恨小偷一样，只要一见到小盗龙的影子就穷追不舍，尤其是那些即将产卵的大肚子母恐龙，恨不得将天底下所有的小盗龙都赶尽杀绝，方解心头之恨。但是现在，岫明明看见小盗龙就在身旁，却不敢冲过去驱赶。岫与小盗龙属于同一个重量级的爬行动物，彼此的身长和体重相

当，如果蚰与小盗龙发生冲突的话，恐怕是很难占到什么便宜的。对蚰这样的弱者来说，这种时候，最好的应对办法就是避免正面冲突，用计谋将小盗龙骗开。

蚰装着没看见小盗龙，继续往裸蕨丛里钻。到了裸蕨丛的中间位置后，它开始用前肢扒土，挖出一个孵卵坑，然后又用一些撕碎的蕨叶和浮土将孵卵坑填满，折腾了好一阵，它才钻出裸蕨丛扬长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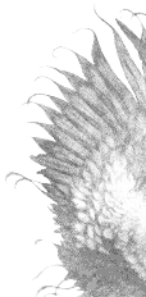
其实，表面上看起来，蚰虽然完成了一整套产卵的动作，却并没有将卵产在裸蕨丛里。这样做虽然会耗费一些精力，却能获得比所付出的要多得多的生存利益，那就是引诱小盗龙到裸蕨丛里来寻找孵卵坑里的卵，而蚰刚好可以趁此机会从容溜走。

前面已经提到过，蚰与澄一样属于长着双弓型头骨的早期槽齿类爬行动物，经一亿多年以后的人类科学家研究发现，双弓型头骨是早期生物智慧和情感的重要特征。蚰虽然身躯瘦小，但大脑却比其他爬行动物发达，也懂得使用计谋来应付危机。

小盗龙果然上当，不一会儿，便贼头贼脑地钻进裸蕨丛里去了。

蚰顺利摆脱小盗龙的纠缠，离开河谷，爬到阿莫错山西面的一片草甸子上。这儿地势开阔，依山傍水，日照充足，植物茂盛，也是理想的产卵宝地。蚰爬到草甸子中央部分的一块洼地处，这附近有两个小水塘，水塘里生长着许多浮游生物，可供刚出生的小宝贝食用。当小宝贝出壳一两周后，水塘里还有笛苔鲜虫、扬子贝、丽蚌等许多无脊椎生物可当做它们丰盛的食物。蚰虽然也是冷血爬行动物，但因为长着与众不同的双弓型头骨，已经有了初步的母爱意识，所以它要尽自己所能地为还没出世的小宝贝提供良好的生存条件。

蚰决定在这片草甸子上产卵。它先用嘴将几株种子蕨和大羽羊齿





连根拔起，又用前爪在地上刨出一个半米深的土坑。一切准备就绪，它便爬进土坑，撅起尾巴准备产卵。就在这节骨眼上，突然，咚咚咚，远处传来一阵蹶然足音。岫一惊，把即将滑出产道的一枚卵又缩回肚子里去了。它伸直脖子，透过叶子，往发出声响的方向望去。这一望，吓得它连大气都不敢喘了。它看见一只足有十米长的异龙，正迈着粗壮有力的后腿，从阿莫错山西面的缓坡一步步朝草甸子走来。异龙是当时辽西地区最凶猛的食肉恐龙，可以捕杀比它身体大一倍的雷龙，是侏罗纪的顶级杀手。正在向草甸子走来的是一只母异龙，它通体金黄，从鼻梁到脊背再到尾尖，有一条色彩鲜艳的红斑纹，腹部鼓得像吊在芦木上的马蜂窝，两只与庞大的身体显得很协调的小眼珠不停地东张西望。不用猜，岫也知道，这是一只正在寻找合适的产卵地点的母异龙。岫纹丝不动地趴在土坑里，希望这只母异龙能绕过这片草甸子到别处去，在广袤的大地上，母异龙是横扫一切的霸主，绝对能找到比这片草甸子更好的产卵之地。遗憾的是，岫的希望很快落空，母异龙走下缓坡，来到草甸子，径直往草甸子中央走来。这只该死的母异龙，竟然也和岫一样，相中了这块风水宝地，要到这里来产卵了。

岫心里充满愤怒，假如它足够强大，它会毫不犹豫地冲出去与母异龙搏杀一场。是它先找到这片草甸子的，按先来后到的顺序，这片草甸子该归它所有，它理应捍卫自己的权益。遗憾的是，岫不仅不敢跳出来与母异龙搏杀，甚至连向气势汹汹的母异龙发出一声怨恨的号叫都不敢。它们的力量对比太悬殊了，母异龙用前肢锐利的爪子可以毫不费力地把岫撕成碎片，而它只要稍稍提起一只那粗如树干的后肢就可将岫踩成肉饼。岫倘若冲出去与母异龙搏杀，无疑是以卵击石。

母异龙咚咚的脚步声越来越近，岫只能无奈地爬出自己花了很多力

气才挖成的土坑，仓皇奔逃。蚰在草叶间钻行的窸窣声惊动了母异龙，母异龙嗷地发出一声怪腔怪调、威胁似的吼叫，蚰立刻就被吓得屁滚尿流，只顾拼命逃窜。母异龙身高腿长，一步等于蚰五六步，双方又相距不远，母异龙要是想捕食蚰的话，蚰是很难逃脱被它吃掉的厄运的。幸运的是，这只母异龙似乎并不饿，或者它急于产卵而无暇顾及捕猎，反正它没有来追赶蚰。

蚰一口气逃出草甸子，逃到小河下游一条阴暗的泥沟里，这才敢停下来喘口气。同许多弱小的动物一样，蚰遭受欺凌后，也会有愤愤不平的感觉。这世界太血腥了，这世界太残酷了！处处充满弱肉强食的暴力，像蚰这样的弱者活得实在太累了！它花了大半天时间，好不容易找到一个理想的产卵之地，结果却让母异龙轻而易举就给霸占了。在强者面前，它不敢反抗，不敢抱怨，甚至连叹息也不敢，这也实在太窝囊了！要是它的身体能膨胀十倍就好了，要是老天爷能让它的皮肤变得像铠甲般坚韧就好了，它就不用再害怕母异龙这样的强盗，它就能成为威震四方的霸主，活得逍遥自在。当然，这只是不切实际的幻想。唉，弱者也只有靠幻想来麻醉自己。

残酷的现实是：蚰找不到理想的产卵之地，而腹部却一阵阵胀痛，浑身虚弱乏力，有一种迫不及待想排卵的感觉。

地球上的动物，从生殖形式上来说，大致分为两类：一类为卵生动物，另一类为胎生动物。当然，也有介于两者之间的卵胎生动物，但数量极少。胎生动物有严格的分娩时间表，例如人类，十月怀胎，一朝分娩，怀孕到了第十个月，就一定要把胎儿生下来了，这叫瓜熟蒂落。卵生动物较之胎生动物，产卵时间有一定的伸缩性，就是说必要时可以将卵在肚子里多藏一些日子，但这种伸缩性是有限度的，达到极限后，也





会出现憋得非要将肚子里的卵排出来不可的状况。

这是不以任何意志为转移的生理规律。

岫此时就处于这种刻不容缓、非要将卵产下来不可的时刻。

它环视四周，这是一条夹在两座小山之间的狭窄的泥沟，幽深阴暗，终日不见阳光，泥沟里积着厚厚一层赭红色的锈水，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腐败的气息。因光照不足，四周没有葱绿的植物，只有疏疏朗朗的几株地兰、旱蕨等阴生植物。岫明白，这样的环境不适宜挖孵卵坑产卵。倘若将卵产在这里，卵很有可能会因为阳光不足、温度不够而变成一堆僵冷的死卵。即使小宝贝能侥幸孵化出来，也极有可能是发育不全、缺乏活力的残缺的小生命。就算不幸中的万幸，一堆卵里能孵化出几个正常的小宝贝，它们也会因四周缺乏鱼、虾、贝、螺等食物而饿死。毫不夸张地说，在这种地方产卵，后代存活的几率很有可能是零，但岫已没有其他选择。天要下雨，卵要出生，这是没办法的事。它爬到泥沟尽头，急匆匆地扒出个浅坑，便将十多枚卵产了下来。

就在岫排出体内最后一枚卵时，同样也遭遇了前面澄所遭遇到的巨大的灾难——小行星撞击地球。天空中闪出一片比太阳光更耀眼的光亮，紧接着，周围传来一声天崩地裂般的巨响，岫感觉到背部像被闪电击中似的一阵灼痛，五脏六腑似乎都要被震碎了。它两眼一黑，昏死过去。

澄在一亿多年前的这场由小行星撞击地球所引发的生物浩劫中侥幸活了下来。

生与死的转换颇有戏剧性。假如没有这场浩劫，澄毫无疑问地就成了蛤蟆龙果腹的美餐。在这场浩劫中，强大的恐龙成群死亡，许多物种都灭绝了，但澄却因祸得福，死里逃生，活了下来。能让澄逃过这场浩劫的原因有两个。一是特殊的地理环境。在小行星撞击地球的一刹那，澄躲在被湖水浸没一半的礁石洞里，就像躲进了一个天然防空洞，厚厚的礁石群阻挡了由大爆炸所带来的巨大冲击波，而且在冲天大火中，喀纳贝湖的水也起到了降温作用。二是那条堵在洞口的蛤蟆龙也为澄阻挡了由大爆炸所产生的巨大辐射。

大爆炸后的第二天，下了一场暴雨，大火熄灭了。澄撞开被烧成焦炭的蛤蟆龙，从礁石洞里钻了出来。远远地，夕阳好像挂在山峰上一样，天空中飘浮着一片片火烧云，湖水被染得通红，喀纳贝湖就像盛了满满一湖血液。湖面上漂着各种形状的死鱼，触目惊心。原本碧绿的草地和森林变得一片焦黑，大树的叶子也被全部烧光了，只留下一段段被烧得漆黑的枝条，就像一群狰狞而恐怖的黑色妖魔。空气中处处弥漫着浓浓的尸臭。曾经像天堂一样的辽西地区如今变得像座地狱。澄爬上

